

新乡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XIN XIANG SHI CHUANG JIAN GUO JIA SEN LIN CHENG SH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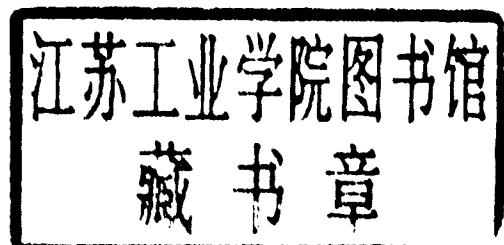
资料汇编(二)



新乡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八年八月

新乡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资料汇编（二）



新 乡 市 人 民 政 府

二〇〇八年八月

《新乡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资料汇编》

编纂委员会

主任：贾全明

副主任：赵秀志

委员：阎玉信 徐泽民 李建新 寇明选 李中昆
霍洪俊

主编：王建华 王运钢 李健吾 杨富琴

副主编：孙堂瑞 张玲玲

编辑：何录明 郭在滨 曹卫领 何长敏 张利军
赵继红 职庆利 刘建华 刘建国 李 崇
郭素平 董胜林 刘明艳

目 录

第二部分 管理制度

| | |
|---|-----|
| 1、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生态市林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 1 |
| 2、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乡市林业生态建设规划》的通知..... | 19 |
| 3、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05 年秋冬季林业重点工作》的通知..... | 69 |
| 4、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林业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 78 |
| 5、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林业产业发展的意见 | 94 |
| 6、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08年—2010年 林业生态文明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 104 |
| 7、2008年新乡市林业生态建设实施意见..... | 120 |
| 8、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创建林业生态县的实施意见..... | 125 |
| 9、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推进中原城市群新乡都 市区及拓展区各级聚集区2006年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的实施 意见》的通知..... | 131 |
| 10、中共新乡市委 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建设凤凰山省级 | |

| | |
|---|-----|
| 森林公园的决定 | 136 |
| 11、中共新乡市委 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凤凰山省级森林公园建设指挥部的通知 | 144 |
| 12、中共新乡市委 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凤凰山省级森林公园建设指挥部成员的通知 | 148 |
| 13、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凤凰山森林公园造林绿化效能监察方案》的通知 | 151 |
| 14、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2007年凤凰山森林公园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 | 157 |
| 15、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08年凤凰山森林公园建设“决战年”实施方案》的通知 | 178 |
| 16、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八条快速路等干线公路环境综合整治方案》的通知 | 197 |
| 17、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新乡市第七次森林资源连续清查领导小组的通知 | 204 |
| 18、河南省林地保护管理条例 | 206 |
| 19、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严格执行“十一五”期间年森林采伐限额切实加强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工作的通知 | 218 |
| 20、济东高速公路长垣段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 | 224 |
| 21、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新乡市应急管理专家组的通知 | 247 |
| 22、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乡市重大林业有害生 | |

| | |
|--|-----|
| 物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 | 254 |
| 23、新乡市森林防火抢险应急预案 | 270 |
| 24、新乡市重大野生动物疫病防治预案 | 288 |
| 25、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和改进森林公安基层基础 工作的通知 | 297 |
| 26、新乡市湿地保护规划 | 300 |
| 27、2003年以来林业科技工作总结 | 337 |
| 28、2003年以来科技成果完成情况 | 344 |
| 29、新乡市乡镇林业工作站情况 | 345 |
| 30、新乡市涉林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情况 | 348 |
| 31、2003年以来年林业宣传工作成就 | 350 |
| 32、新乡市林业百强苗圃管理办法 | 354 |
| 33、新乡市林业百强村管理办法 | 358 |
| 34、新乡市木材加工百强企业管理办法 | 362 |
| 35、新乡市速生丰产林百强户管理办法 | 366 |
| 36、关于在新乡太行山区实施退耕还林工程的报告 | 369 |
| 37、新乡市退耕还林工程五年发展规划 | 376 |
| 38、新乡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的 意见 | 380 |
| 39、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08年度集体林权制度 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 | 389 |
| 40、新乡市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考核办法 | 396 |

41、创新机制 以点带面 强力推进集体林权制度改革
——辉县市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汇报……………401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新政办〔2003〕132号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新乡生态市林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

《新乡生态市林业发展规划》已经市政府研究,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〇三年十一月四日

新乡生态市林业发展规划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林业发展的决定》(中发〔2003〕9号,以下简称《决定》),切实加快我市林业建设步伐,改善生态环境,实现党的十六大提出的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根据我市生态市建设的总体要求,结合我市林业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划。

一、林业发展现状

(一)取得的主要成绩

一是森林资源持续增长。截至“九五”末,全市有林地面积47120公顷,其中用材林10837公顷,防护林15157公顷,经济林21126公顷,四旁树木3804万株;农田林网控制面积28万公顷,林网控制率80%,河路渠绿化率70%;全市森林覆盖率16.98%,活立木蓄积量473.6万立方米,果品产量12.29万吨,林业年产值3.85亿元。

二是生态建设全面推进。启动了太行山绿化、退耕还林、防沙治沙、通道绿化、环城生态防护林、自然保护区建设等一批国家和省级重点工程项目,以大工程大项目带动了全市林业的快速发展。

三是资源保护不断加强。认真贯彻执行《森林法》和《河南省林地保护管理条例》等林业法律、法规,全市建立各级森林

公安机构 14 个,木材检查站 4 个,森林专业消防队 3 个,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 7 个;建立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两处,国家级森林公园 1 个,省级森林公园两个,占全市总面积 5.2%;组织开展了系列林业严打专项斗争;加强了木材采伐限额和林地管理,开展了林木林地确权发证工作;森林火灾受害率低于 0.05%,森林病虫害防治率达 71.5%。

四是林业产业初具规模。全市现有速生丰产用材林面积 10613 公顷;经济林面积 21126 公顷,年产量 1.21 亿公斤;每年完成大田育苗 670 公顷,花卉面积达 1000 公顷;以新亚纸业集团和河南黄河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为龙头的造纸、人造板企业 142 家,纸浆造纸年产量 195 吨、人造板年加工能力 15 万立方米。

五是林业项目争取工作有较大进展。2003 年元至 10 月共争取国债项目 3 项,资金达 1262 万元;部级专项资金项目 4 项,资金达 350 万元;省级专项资金项目 8 项,资金达 189 万元;农业综合开发项目两项,资金达 255 万元;外资项目 3 项,资金达 11159 万元;林业贴息贷款两项,资金达 2000 万元。

(二)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生态环境仍然脆弱。全市森林资源总量不足,人均森林面积仅为 0.25 亩,为全国平均水平的七分之一,低于全省人均 0.35 亩的水平。我市深山区绿化基本完成,浅山丘陵区造林绿化有待进一步提高,山区的综合防护效益未能充分体现;还有大面积的流动、半流动沙丘和泛风沙地需要治理;通道绿化刚刚起

步,潜在功能未能发挥;农田林网标准低,综合防护功能差。

二是林业改革力度不大。森林分类经营尚未正式启动;林木林地确权发证工作刚刚开始;经营机制不灵活,还有部分国有林场和国有苗圃场经济困难;非公有制林业发展滞后。

三是林业建设投入不足。市级林业投资增长缓慢,林业在大农业投入中不足 7%,我市对林业投入明显偏低,影响和制约了林业的发展。

四是对林业政策认识不足。个别基层干部和部分群众对林业的作用和发展形势认识不足,措施不力,对国家林业政策没有用足用活。

二、指导思想与目标任务

(一) 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决定》精神,坚持生态优先,生态和产业相互促进;加快培育公益林,大力发展商品林,合理利用森林资源;坚持依法治林,科教兴林,全社会办林业;坚持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为建设新乡生态市、实现小康社会目标做出贡献。

(二) 目标任务

一一到 2005 年

1. 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21%,年均增加 0.8 个百分点;
2. 新增有林地 67720 公顷,年均增加 13544 公顷;
3. 林业总产值达到 7.74 亿元,较“九五”末翻一番,年均增长 15%。

——到 2010 年

1. 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28%，年均增加 1.1 个百分点；
2. 新增有林地 124903 公顷，年均增加 12490 公顷；
3. 林业总产值达到 15.58 亿元，较“十五”末翻一番，年均增长 15%。

——到 2020 年

1. 森林覆盖率提高到 33% 以上；
2. 新增有林地 173417 公顷；
3. 林业总产值达到 60.7 亿元。

通过 10 到 20 年的努力，全市宜林荒山荒地荒滩基本造林绿化，森林的生态稳定性得到加强，平原地区达到高级绿化标准，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基本形成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可持续发展相适应的林业生态环境、林产品有效供给体系，提升林业在综合国力中的份额，逐步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实现“城在林中、路在绿中、房在园中、人在景中”的景观布局，为我市生态市建设做出应有贡献。

三、建设重点

(一) 林业生态体系

在林业生态体系建设中，按照分区突破、分类指导的原则，抓好各项工程建设。山区丘陵区实施退耕还林、太行山绿化工程，建设以水土保持林、水源涵养林为主体的生态屏障。平原农区建立农田防护林体系和通道绿化工程。黄河故道及滩区实施

退耕还林、防沙治沙工程。城市郊区营造环城生态防护林带、通道绿化带和风景片林。具体抓好五大林业重点生态工程：

1. 退耕还林工程。我市退耕还林建设任务 50000 公顷，其中退耕 17000 公顷，宜林荒山荒地 33000 公顷。

2002——2005 年，规划完成退耕还林 30000 公顷，其中 2002-2003 年已完成 17067 公顷，2004-2005 年计划在辉县、卫辉等 7 个县（市）、区完成 12933 公顷。

2006——2010 年，规划在辉县、卫辉、原阳、延津、长垣 5 个县（市）完成退耕还林 20000 公顷。

2. 重点地区防护林工程

(1) 太行山绿化。我市太行山二期绿化任务 53000 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20000 公顷，封山育林 19000 公顷，飞播造林 14000 公顷。

2001——2005 年，规划完成太行山绿化任务 30000 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10000 公顷，封山育林 9000 公顷，飞播造林 11000 公顷。2001 年-2002 年已完成 12000 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3000 公顷，封山育林 4000 公顷，飞播造林 5000 公顷；计划 2003 年-2005 年在辉县、卫辉、北站完成 18000 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7000 公顷，封山育林 5000 公顷，飞播造林 6000 公顷。

2006——2010 年，规划完成太行山绿化任务 23000 公顷，其中人工造林 10000 公顷，封山育林 10000 公顷，飞播造林 3000 公顷。

(2) 通道绿化。包括全市十个县(市)、区的铁路、国道、省道、县道、高速公路和河渠,总长 2409.3 公里,折合面积 7655 公顷。包括 19 条国道、省道、高速公路总长 740 公里;3 条铁路总长 190.4 公里;6 条大型河渠总长 490.2 公里;全市县级道路总长 988.7 公里。

2002—2005 年,完成通道绿化造林 2409.3 公里,面积 7655 公顷,其中 2002-2003 年完成 1470 公顷,面积 5877 公顷,计划 2004-2005 年完成 939.3 公里,面积 1778 公顷。

(3) 市郊环城生态防护林

全面推进市郊四大防护林带(新菏铁路,107 国道及京珠高速,北站区,胡韦线)建设。2003-2005 年,建成新乡市环城生态防护林带,建设面积 2024.3 公顷,其中营造生态防护林带总长 82.9 公里,折合造林面积 802 公顷。完成全市其他城镇群防护林建设工程。

(4) 小型公益林。规划 2002-2020 年营造小型公益林 5000 公顷。

2002—2005 年,计划造林 800 公顷,其中 2002-2003 年已完成 200 公顷,2004-2005 年计划完成 600 公顷。

2006—2010 年,计划造林 1700 公顷。

2011—2020 年,计划造林 2500 公顷。

(5) 水土保持生物治理。2001-2020 年规划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000 公顷。

2001—2005 年,规划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250 公顷,其中 2001-2002 年完成 500 公顷,2003-2005 规划完成 750 公顷。

2006—2010 年,规划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1250 公顷。

2011—2020 年,规划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500 公顷。

(6) 南水北调中线绿化。新乡段总长 77 公里,包括辉县市 49 公里,卫辉市 20.4 公里,北站 7.6 公里。在引水干渠两侧营造单侧宽 50 米的防护林带,面积 769.6 公顷。在防护林带外侧单侧营造两公里宽的高标准农田林网,面积 30800 公顷。

(7) 生态公益林保护工程。根据河南省森林分类区划界定精神,规划从 2003-2010 年,通过逐步建立生态效益补偿机制,对划入国家生态公益林进行补偿和保护,我市划入国家生态公益林面积 60004.5 公顷。

3. 野生动植物保护和自然保护区工程。实施辉县太行山国家级猕猴自然保护区、豫北黄河故道国家级湿地鸟类自然保护区、原阳林场麋鹿散养区和白云寺国家森林公园、原阳博浪沙省级森林公园、延津黄河故道省级森林公园等保护工程,使全市保护区总面积达到 34595 公顷,占国土面积的 4.2%。

4. 高标准平原绿化。计划 2006 年全市整体实现平原绿化高级达标,包括获嘉、原阳、延津、封丘、长垣、新乡县、郊区 7 个县(区),完成新建林网 54700 公顷(折合面积 1400 公顷),完善林网 700 公顷。其中 2004 年获嘉、原阳、长垣三个县实现达标,2005 年延津、封丘、新乡县、郊区四个县(市)实现达标,2006

年辉县、卫辉两市的平原乡镇实现高级达标。

5. 防沙治沙工程。我市防沙治沙工程规划任务 63300 公顷，包括辉县、卫辉、获嘉、新乡县、原阳、延津、封丘、长垣八个县(市)、区。

2001——2005 年, 规划完成防沙治沙面积 30000 公顷, 其中 2002-2003 年已完成 1760 公顷; 2004-2005 年计划完成 28240 公顷。

2006——2010 年, 规划完成防沙治沙面积 33300 公顷。

小浪底水库下游新沙源综合治理工程涉及我市的原阳、封丘、长垣三个县, 规划任务将根据省厅安排进行。

(二) 林业产业体系

在林业产业体系建设中, 按照林业产业发展规律、市场经济需求和人民群众生产生活需要, 大力发展商品林业、林产品加工工业和森林旅游业, 重点抓好商品林基地、林木种苗及花卉基地建设, 加大对林产品贮藏与加工、森林旅游的开发力度, 拉长林业产业链条, 实现多次增值, 提高经济效益。

1. 以速生丰产林和经济林为主的林业产业基地建设工程

(1) 工业原料林基地。总面积 83333 公顷, 其中林纸一体化工业原料林基地涉及原阳、封丘、长垣、新乡县、卫辉、辉县等 6 个县(市), 面积 43333 公顷; 林板一体化工业原料林基地涉及原阳、延津、封丘、长垣、新乡县、卫辉、辉县、获嘉等八个县(市), 面积 40000 公顷。到 2005 年建成 30 个万亩以上速生

丰产林乡镇。

2002—2005 年, 规划完成新造林 26666 公顷, 现有林改造 30000 公顷, 其中 2002—2003 年已完成新造林 10613 公顷, 计划 2004—2005 年完成新造林 16053 公顷。到 2005 年完成全部现有林改造工作。

2006—2010 年, 规划完成新造林 26667 公顷。

(2) 名特优新无公害果品基地。基地规模 13667 公顷, 其中建立封丘 6667 公顷石榴和 667 公顷金柿基地; 建立延津无花果基地 2000 公顷; 建立原阳鲜桃 2000 公顷、长垣红提葡萄 2000 公顷及城郊鲜杂果基地 1000 公顷。

2001—2005 年发展经济林 3000 公顷;

2006—2010 年发展经济林 3000 公顷;

2011—2020 年发展经济林 7667 公顷。

(3) 沿山经济林基地。涉及辉县、卫辉、北站两市一区 25 个乡(镇), 规划造林 18000 公顷。

2003—2005 年, 规划完成新造林 11330 公顷。

2006—2007 年, 规划完成新造林 6670 公顷。

(4) 药用林基地。涉及封丘、辉县两个县(市), 发展规模 36000 公顷。其中封丘发展金银花基地 33333 公顷; 辉县发展银杏、杜仲等绿色木本中药材基地 2667 公顷。

2003—2005 年, 规划完成新造林 20000 公顷。2006—2007 年, 规划完成新造林 16000 公顷。